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黃欣婷

電話：3322101#7452

電子信箱：1009151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龍潭區龍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4006271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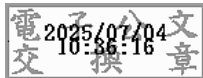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本市防災教育輔導團辦理114年度推展「校園在地化
防災教育教學模組」優良教案分享活動地點更正一案，詳
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114年7月3日桃教體字第第1140061871號函諒
達。
- 二、旨案辦理活動地點誤植，更正為內壢國小展演中心辦理，
餘請依前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股長決行

